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文本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
南宫市财政局审核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6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0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1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1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5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6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2
九、国有资产信息	43
十、名词解释	43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4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5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8.63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2.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955.63	本年支出合计	2955.63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955.63	支出总计	2955.6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955.63	2955.63	2955.63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8.63	2298.63	2298.63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98.63	2298.63	2298.63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779.99	1779.99	1779.99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64	292.64	292.64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3.00	53.00	53.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8.00	68.00	68.00							
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	5.00	5.00							
9	2013810	质量基础	12.00	12.00	12.00							
1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8.00	48.00	48.00							
1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40.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00	394.00	394.0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00	394.00	394.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00	187.00	187.00							
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207.00	207.00	207.00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0	112.00	112.00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0	112.00	112.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0	88.00	88.00							
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00	24.00	24.0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151.00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151.00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151.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955.63	2436.99	518.6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8.63	1779.99	518.64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98.63	1779.99	518.64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779.99	1779.99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64		292.64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3.00		53.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8.00		68.00			
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		5.00			
9	2013810	质量基础	12.00		12.00			
1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8.00		48.00			
1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00	394.0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00	394.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00	187.00				
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00	207.00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0	112.00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0	112.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0	88.00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00	24.0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5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8.63	2298.63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00	394.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2.00	112.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955.63	本年支出合计	2955.63	2955.63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955.63	支出总计	2955.63	2955.6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955.63	2436.99	518.6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8.63	1779.99	518.64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98.63	1779.99	518.64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779.99	1779.99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64		292.64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3.00		53.0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8.00		68.00
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		5.00
9	2013810	质量基础	12.00		12.00
1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8.00		48.00
1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00	394.00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00	394.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00	187.00	
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00	207.00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0	112.00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0	112.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0	88.00	
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00	24.00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436.99	2287.00	149.99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9.00	2049.00	
3	30101	基本工资	763.00	763.00	
4	30102	津贴补贴	138.00	138.00	
5	30103	奖金	162.00	162.00	
6	30107	绩效工资	191.00	191.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00	187.0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00	207.0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00	88.00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00	24.00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	10.00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00	128.00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99		149.99
15	30201	办公费	17.80		17.80
16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17	30205	水费	2.20		2.20
18	30206	电费	10.00		10.00
19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08	取暖费	4.00		4.00
21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22	30213	维修(护)费	11.00		11.00
23	30216	培训费	0.20		0.20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25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0.50
27	30228	工会经费	13.66		13.66
28	30229	福利费	11.61		11.61
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0		11.20
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2		54.82
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00	238.00	
32	30302	退休费	224.00	224.00	
33	30305	生活补助	14.00	14.00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5.04	35.04		
2	“三公”经费小计	35.04	35.04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4.04	34.04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0.00	10.00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4	24.04		
9	三、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外商投资企业、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外国企业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职责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经营者违法实施集中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市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协助国家、省、邢台市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市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工业产品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市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市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南宫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十一）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以及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拟订全市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二）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中药材地方标准，组织落实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三）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依职责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和指导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组织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和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十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检查制度，依法组织指导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七）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市级地方标准，承担市级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批准发布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八）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指导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九）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二十）负责推进全市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

（二十一）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起草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按照国家、省和邢台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依职责做好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工作。积极参与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

（二十二）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二十三）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辖区专利信息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二十四）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相关工作。推进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完善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依职责公布重大安全信息。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二十五）负责指导乡镇（办）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监督乡镇履行党政同责，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等安全考核。

（二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295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955.6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2955.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6.9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287.00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49.99万元；项目支出518.64万元，主要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市场秩序执法和监管经费、成品油散煤抽检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2955.63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683.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7.76万元，主要原因为减少了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减少666.00万元，主要原因为减少了疫情防控工作供餐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49.99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费、福利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日常维修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5.0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4.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1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4.04万元）；公务接待费1.0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8.0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安排购置公务用车一辆。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邢台市局的安排部署，按照管理抓规范、工作抓创新、服务抓优质、队伍抓素质的工作思路，突出守护“四个安全”，扎实开展各项市场监管工作，全力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抓监管、守底线，护航社会稳定有序，全力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持续打造食品安全宣传矩阵，扎实推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加大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积极引导市民参与食品安全活动，提升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意识。深入推进“两品一械”安全监管，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药品经营监督检查、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质量提升监督检查、化妆品经营环节进货查验等

专项行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助力企业创新发展，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事中事后监管取得新进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全覆盖。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促进各类商品质量持续提升。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强化企业在质量提升中的主体作用，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维护特种设备使用安全，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提高质量竞争力。加强计量监督检查，开展世界计量日活动，宣传计量业务知识，提高人民群众对计量的认知程度。推动大气污染治理提升，组织开展散煤、成品油等专项行动，持续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加大价格监管力度，发挥价格监督职能，深入开展消费维权工作，切实保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加大对各项违法案件的查处，净化市场环境，营造“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努力实现市场有活力、竞争有秩序、发展有质量、安全有保障，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水平，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为企业健康发展助力，为全市广大消费者保驾护。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市场监督管理能力和水平整体增强

绩效目标：增强各类市场诚信经营意识和规范网络交易行为，维护市场秩序，完善市场监管治理体系，增强市场活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稳步提升，监督检查特种设备能力整体增强，产品质量安全得到保障，提高监管水平，优化市场发展环境，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2024年计划完成全市产品质量占全市市场主体抽查覆盖率达到90%以上，对企业行政指导覆盖率大于90%，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事故数为零，对重点时期、重点环节的市场安全专项整治完成90%以上。

2、提升质量发展水平

绩效目标：提高全市整体质量水平，建立质量诚信制度，促进企业诚信经营，激励企业提升质量管理和提高产品质量，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责任，推进企业品牌建设。

绩效指标：2024年产品抽检覆盖率达到95%以上，违法企业查处率达到90%，不合格产品曝光率达到95%以上，目标群体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增强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净化市场环境

绩效目标：依法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围绕人民群众反应强烈的问题，积极查办大案要案，开展与执法办案有关的工作，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持续加大执法办案力度，净化市场环境，确保消费者权益，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执法案件查处率大于90%，大案要案办结率达到95%以上，对执法人员培训的覆盖率达到100%。

4、提升市场监管政务管理能力

绩效目标：拟定政策措施和规划，强化监管手段，组织开展监督、检查、案件处置、信息公开、宣传教育等各项综合业务工作；进行市场监管执法、消保维权专题报道和开展市场监管文化建设；加强信息化建设，保障网络运行安全；后勤综合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办公用房正常维修维护，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计划在各种媒体刊登稿件20篇以上，培训人员人次500人次以上，保障网络平台设备安全运行，确保100%畅通，维护楼体2次以上，工作环境满意率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进一步更新和完善财务制度以及相关配套制度，规范票据管理和报销流程，确保有章可循和有章必循，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强化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科学编制、强化预算、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做好专项资金保障均衡支出，严格执行国家和财政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厉行节约，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推进财务管理工作的开展，规范会计基础工作，提高会计工作质量，积极适应新形势，为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保驾护航。

3、加强支出管理。结合年度目标任务将全面工作进行细化分解，按月按活动制定支出计划，明确支出分类，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严格经费使用管理，严把各个环节支出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按时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手续，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4、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建立健全加强绩效监督管理运行长效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高质量实现。做好绩效自评，扎实开展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全力做好自评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资产管理。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水平，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建议；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我部门 2024 年无专项资金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取暖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4100016		项目名称	取暖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8.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南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及基层市场监管所 2024 年冬季用电取暖。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绩效目标	1. 保障 2024 年度冬季取暖，确保日常办公工作顺利开展。 2. 节能减排，减少大气环境污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保障人数	取暖保障人数	≥199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冬季供暖达标率	18 度（含）以上供暖天数/供暖总天数*100%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保障供暖时长	供暖自开始到结束的总时长	≤120 天	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取暖费成本	≤8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持续供暖	有效持续供暖	保障有效	2024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取暖受益人满意度	全体人员对于取暖的满意和较为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5%	调查问卷等	

2、食品药品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310001G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执法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8.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及药品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开展贯穿全年的“四个最严”食品药品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各类制售“山寨”食品、假冒伪劣食品药品的违法行为。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充分发挥食品药品安全执法监管职能，保证执法监管工作正常运转。 2. 打击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维护食品药品市场秩序保障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查办数量	全年实际查办的食品药品案件数量	≥200件	南宫办字【2019】28号文件及2024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覆盖率	监督执法检查完成情况占计划的比率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文件及2024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处率	反映对食品药品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情况，查处案件数与受理案件数比例。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文件及2024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件数/各项工作总件数*100%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文件及2024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食品药品执法经费所需资金	≤8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食品药品安全	对人民群众食品用药安全环境改善提升情况	提升食品药品安全	南宫办字【2019】28号文件及2024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药品安全	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3、市场秩序执法和监管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25410001B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和监管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场监管局在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和其他市场交易违法案件，查处商标侵权、监督管理经济合同、特种设备检查、计量质量监管、标准化管理以及食品、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食盐等市场秩序执法过程中的办公、交通、印刷及差旅等各项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开展与执法办案有关的工作。 2. 不断提升市场监管执法水平，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查办数量	全年实际查办各类案件数	≥350 件	南宫办字【2019】28 号文件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执法案件查处率	反映对各类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情况，查处案件数与受理案件数比例	≥95%	南宫办字【2019】28 号文件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件数/各项工作总件数*100%	≥95%	南宫办字【2019】28 号文件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市场秩序执法和监管经费所需资金	≤6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市场稳定	维护市场秩序，保障群众利益	保障群众利益	保障群众利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加大市场监管执法检查力度	保障市场稳定	执行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情况等	

4、网络运行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510001U		项目名称	网络运行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及下属 16 个市场监管所四级联网网络平台安全运行，河北省经济户籍管理系统、12315 投诉举报中心网络，执法办案程序网络，商标维权网络，双随机一公开，两法衔接，监管统计系统，财政信息系统一体化平台的正常运行网络通畅。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办公自动化全覆盖，保障局机关及基层监管所设备安全运行，确保畅通。 2. 提高现代化办公程度，提升工作效率，确保市场监管工作有序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运行维护数量	网络运行维护数量	≥8 种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各类信息化业务处理是否及时	及时性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按照规定时限完成续费等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网络运行费所需资金	≤5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较低故障率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能够保证较低的故障率，出现网络故障时，故障报修能够及时响应。	未及时响应保修次数低于 5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共享率	共享的数据容量占全部数据容量的比率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5、质量安全监管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1100015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00	其中：财政资金	28.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开展质量兴市活动；落实质量奖励制度和产品质量责任制度，推动实施名牌战略，推行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以及按照日常巡查监督检查计划和“双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特种设备生产制造、工业产品、食品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开展打击生产和违法行为的日常执法工作等。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 提高全市整体质量水平，建立质量诚信制度，促进企业诚信经营，激励企业提升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责任。 2. 提升监管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安全，强化标准化综合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企业覆盖率	抽查企业的数量占总企业数量比例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反映对质量安全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情况，查处案件数与受理案件数比例。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件数/各项工作总件数*100%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质量安全监管经费所需资金	≤28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产品质量安全	提高监督抽检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安全	进一步提高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质量安全	有效提高产品质量安全	有效提高	维护质量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6、质量基础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210001T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依法对制造、修理、销售、使用计量器具进行计量监督，规范计量行为，监督管理计量授权、计量标准；加强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对标准化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的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检查，以及对企业产品标准的备案和企业执行标准的登记，组织推行农业标准化、服务业标准化。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提升计量器具鉴定率，规范制造、修理、销售、使用计量器具标准化。 2. 加强检验检测机构建设，提高检验检测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助企业数量	帮助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30家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抽查对象的数量占全部对象的比率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测数据准确度	计量器具强检准确量占强检完成数量的比率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件数/各项工作总件数*100%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质量基础经费所需资金	≤12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检验检测水平	加强检验检测机构建设，提高检验检测水平。	不断提升	加强检验检测机构建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质量基础水平提升	不断提升计量检测器具标准化	有效提高	质量基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7、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维护费（2023年）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24310003M		项目名称	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维护费（2023年）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对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的维护，实现实时在线监测，定期维护保养，确保餐饮油烟净化在线监控工作正常运行，实现达标排放，为加强餐饮业环境管理，切实减轻我市油烟污染，改善全市大气环境。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强化对餐饮业油烟的常态化实时在线检测，确保餐饮油烟净化在线监控工作正常运行。 2. 加强餐饮业环境管理，切实减轻我市油烟污染，改善全市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平台维护数量	本年度对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维护数量	≥1套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达到的常态化监控天数	对全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的单位进行常态化监控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	≥95%	南气领办[2020]1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性	维护监控平台及时性	及时有效	南气领办[2020]1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维护费所需资金	≤20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餐饮油烟的治理水平	提高餐饮油烟的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南气领办[2020]1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排放达标率	全市餐饮行业油烟排放达标数量占总量比例	≥95%	排放达标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	餐饮油烟净化装置监控平台对我市大气环境质量改善情况	持续改善	环境质量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大气环境改善情况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等	

8、成品油散煤抽检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24410004Y		项目名称	成品油散煤抽检专项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加强我市流通领域散煤和成品油质量监督管理，规范做好监督抽检工作，加大对大气污染、质量安全等指标的抽检力度，突出对民用散煤、民营加油站和农村加油点车用柴油进行重点抽查、增加对以往抽检不合格散煤经营点、成品油加油站的抽检频次同时配合日常监管等。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抽管结合，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监管抽查任务。					
	2. 有效防控质量风险隐患，落实经营者主体责任，维护质量安全和大气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品油散煤抽检批次	全年对成品油及民用散煤抽检批次	≥400 批次	2024 年抽检计划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成品油、散煤抽检覆盖率	≥95%	2024 年抽检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抽检任务时效	按时完成抽检监管任务	及时有效	2024 年抽检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成品油散煤抽检专项经费所需资金	≤2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为我市大气环境整治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2024 年抽检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有效	维护质量安全和大气环境	持续有效	维护质量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大气环境改善情况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等	

9、局机关维修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21100020		项目名称	局机关维修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他资金	
	改善局机关办公条件，保障局机关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改善局机关办公条件，保障局机关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维修楼体数量	≥1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维修时间	按规定维修时间	及时有效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局机关维修费	≤2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执行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0、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2010002A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按时完成我市 2024 年食品抽检任务，全年计划抽检食品共计 2000 批次，重点包括食品原料、小作坊小摊贩生产经营食品、餐饮环节的餐饮食品、现制现售食品、外省中小企业生产的加工食品等；食用农产品重点包括畜禽肉及副产品、蔬菜、水产品、水果、鲜蛋、豆类、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抽检工作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等规定执行，按照抽检工作程序，履行法定手续，保证数据和结论客观公正。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及时发现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有效预防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有效防范和化解食品质量风险。 2. 切实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增强监管的针对性和时效性，确保我市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数量	完成食品抽检批次	≥1000 批次	2024 年抽检计划	
	质量指标	完成抽检比例	检验数量占规定总任务量比例	≥95%	2024 年抽检计划	
	时效指标	抽检完成时限	食品抽检完成时间	及时完成	2024 年抽检计划	
	成本指标	抽检成本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所需资金	≤4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助力县域经济发展。	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助力县域经济发展。	有效保障	2024 年抽检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保障	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食品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补助人数占全部调研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1、市场监管办公设备和执法装备购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9100026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办公设备和执法装备购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该项资金主要为加强对市场监管执法工作的支持，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装备水平，提高我市市场监管执法检查效率和办案质量，该项目资金用于购置执法取证装备和办公设备，保障市场监管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执法工作的有序推进。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装备水平，改善办公条件。 2. 提高市场监管执法检查效率和办案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设备购置数量	76 件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设备验收合格数量/购置总数量*100%	100%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购置设备采购完成及时性	≤12 个月	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市场监管办公设置和执法装备购置所需资金	≤10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反映购置对业务保障能力的提升情况	提升效果明显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开展办公工作	效果显著	购置设备使用期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补助人数占全部调研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2、市场监管保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610001H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保障专项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1.64	其中：财政资金	111.64	其他资金	
	根据办字[2014]63号文件及南宫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纪要要求，我单位2024年度自收自支执法人员有18人，需按规定及时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保障自收自支人员切身利益，确保工资福利待遇。加强市场监管队伍建设。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1. 保障自收自支执法人员切身利益。 2. 增强市场监管人员的责任心，保持监管队伍的稳定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自收自支人员的人数	≥18人	办字[2014]63号文件及会议纪要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社保费缴纳精准性	工资发放、社保缴纳等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的准确性	≥95%	实际发放情况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到位	工资发放、社保费实际缴纳金额占应缴纳金额的比率	≥95%	实际发放情况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市场监管保障专项经费所需资金	≤111.64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稳定性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稳定	队伍稳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研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3、市场监管机关后勤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710002T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机关后勤保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6.00	其中：财政资金	26.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及所日常收发信件工作，严格执行来访人员的登记接洽和管理工作，确保局机关及所安全防范工作；保障局机关门卫、保洁、后勤等临时人员的工资待遇，以及办公场所等设施维修维护、绿化美化及卫生保洁工作。以提升管理质量、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行政成本、提高机关事务保障能力。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保障市场监管工作有序开展。 2. 提高监管能力，提升整体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发放人数	实际劳务费发放到位人数	≥15人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的比例	≥95%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人员劳务费按时支出率	按时间节点完成劳务费支付	及时完成	南宫办字[2019]28号及2024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市场监管机关后勤保障经费所需资金	≤26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保障市场监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研人数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4、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冀财行[2023]97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6410001A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市场监管补助经费（冀财行[2023]97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用于加强基层所标准化建设，提升正规化建设；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改善执法装备，提升基层市场监管部门执法能力。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70%		100%	
绩效目标	1. 加强基层所标准化建设，提升正规化建设； 2. 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3. 改善执法装备，提升基层市场监管部门执法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所提升数量	基层所能力提升数量	2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专项整治次数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5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	购置执法交通工具数量	1 辆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基层所能力提升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购置执法交通工具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计划完成率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计划完成率	100%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定检完成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100%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基层所能力提升完成时限	按任务要求时间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完成时限	按任务要求时间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时限	2024 年底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交付时限	购置执法交通工具时限	2024 年底	2024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基层所能力提升成本	≤30 万元	年初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购置执法交通工具成本	≤10 万元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特种设备能力提升成本	≤12 万元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成本	≤1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0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环境改善	市场环境进一步改善	有效保障	2024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15、新招录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531810002G		项目名称	新招录人员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15.00	其他资金	
	该项目资金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9 月公开招录的 14 名市场监管投诉举报中心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缴费等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保障新招录人员的切身利益。					
	2. 按照时间节点发放新招录人员工资福利、交纳社会保险费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4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精准性	工资福利发放、社保费缴纳精准性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到位情况	工资福利发放、社保缴纳到位情况	≥95%	实际发放情况	
	成本指标	所需成本	新招录人员所需资金	≤115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有效	持续保障，确保新招录人员切身利益。	有效保障	执行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等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0.00	40.00						40.00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小计							40.00	40.00						40.00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	40.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19010000	批次	1000	0.04	40.00	40.00						40.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九、国有资产信息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148.31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39.96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08 南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148.31
1、房屋（平方米）	7156	384.05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7116	379.95
2、车辆（台、辆）	14	186.14
3、单价在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578.12

十、名词解释

-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